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负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发挥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努力维护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一）本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蒋巍，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专业，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美国北德克萨斯州立大学访问学者，副教授。曾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老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专业负责人，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本人具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本人在履职过程中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本人依法依规、独立审慎行使职权，认真审议董事会提出的全部议案，全面查阅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结合自身专业做出独立、客

观、公正的判断，对于公司内部控制、高效治理等领域发挥自身专业优势，提出可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积极作用。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和 4 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在任期间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 东大会 情况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 东大会 的次数
蒋巍	1	1	1	0	0	否	0

报告期内，作为独立董事，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出席并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各项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过异议，也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召开了 11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6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委员会实施细则行使职权，主动召集相关会议，积极参加会议，认真审核相关议案，对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过异议，也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24 年出席情况
蒋巍	审计委员会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0
	提名委员会	0

2024 年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对于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时，不受

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及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1、本人每次董事会召开前积极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资料并认真审阅，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重点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本人主动学习并掌握中国证监会、上海市证监局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深化对各项规章制度及法人治理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意识和履职能力。

3、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监督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得相关信息。

4、本人主动了解投资者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公开邮箱等途径反馈的问题和关注事项，督促公司加强与中小股东的沟通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在中小投资者保护方面的重要作用。

（五）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定期到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和考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信息，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与公司管理层通过现场、电话、邮件、微信等保持联系，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在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各专门委员会以前，本人会提前了解会议相关议案情况和资料，为各项议案的审议表决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举行会议的过程中，本人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和发表独立意见，督促公司规范运行，为公司发展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十分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与交流，主动与独立董事交流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充分尊重我们的专业意见，对我们提出的建议能虚心接受、及时落实，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任期内暂无重点关注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公正地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义务。本人密切关注公司治理运作和经营决策，与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促进了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025 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不断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做出应有贡献，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巍

2025 年 4 月 2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签字页）

独立董事： 蒋巍

蒋 巍

2025 年 4 月 24 日